

四庫全書

經部

欽定四庫全書

經部

讀春秋畧記卷五

詳校官監察御史臣沈孫璉

給事中臣溫常綬覆勘

覆校官中書臣康儀鈞

校對官中書臣王瑄

謄錄監生臣施銑

欽定四庫全書

讀春秋畧記卷三

明 朱朝瑛 撰

莊公

元年春王正月

不書即位脫簡也公穀皆云君弒不忍即位固也顧獨忍于改元乎既改元矣又安見其不忍即位乎且國家不幸而遭大變正宜早定位號以繫人心不得狗形迹之小孝而忘宗社之大計若莊公之不忍於

桓公猶有說也。閔公之不忍于子般亦已過矣。

三月夫人孫于齊

不書姜氏絕之于齊也。絕之于齊而書孫于齊則與齊同惡可知也。或云削姜氏何如削夫人。夫削夫人可以著夫人之惡矣。不見其與齊同惡也。此聖人書法所為約而該也。

夏單伯送王姬

送公穀皆作逆

單伯王卿士也。送者送至魯也。王姬冬歸而以夏至。

魯者擅弓所云王姬由魯嫁故莊公為之服姊妹之服者是也昏禮女子許嫁笄而字教于公宮三月以王姬而教于魯非禮也故公穀改送為逆而以單伯為魯之命大夫然王之違禮者多矣何獨此春秋書之正以其非禮耳使王姬未嘗久留于魯莊公何必為之服乎或疑十四年郵之會以內辭書單伯與宰周公諸人異夫公與會則內公公不與會則內王大亦尊王之義也余氏曰文公之世復有單伯相距

八十餘年必非一人春秋諸侯不貢士久矣列國安得有命卿且魯命卿又安得皆單姓伯字乎

秋築王姬之館于外

築館者築親迎之館也莊公初志亦知惡齊特以王命不可辭故為之斟酌其禮而築館于外蓋亦有大不得已者余氏曰穀梁所云縗麻非所以接弁冕魯人外築館之辭也仇讐非所以接昏姻魯人外築館之意也

冬十月乙亥陳侯林卒 王使榮叔來錫桓公命

昭七年景王之命衛襄因弔而追命也桓公墓已踰
年而後錫之者桓公之變王必聞之今使莊公主辱
于齊恐其抱痛於心也故寵錫桓公以慰之若因王
姬而致其親親之意耳此已徇情而軼禮矣况以篡
弑之人而昧昧焉錫之據事直書其失自見不在書
天與不書天也高中玄曰如今人稱奉聖旨至尊重
也然亦有但稱奉旨者豈得以為貶乎

王姬歸于齊 齊師遷紀邢鄆郛

遷宿遷陽非滅國也書人而已遷邢鄆郛則紀之滅
由於此故書師以著其暴

二年春王二月葬陳莊公 夏公子慶父帥師伐於餘
丘

邑不書伐此獨書伐者著慶父之作威也不繫以國
蓋闕文

秋七月齊王姬卒

王姬失身于禽獸必有大鬱鬱不得志者歸方半載而卒豈無故哉莊公為之服大功蓋傷之也故春秋特書之

冬十有二月夫人姜氏會齊侯于禚

公作部

春秋之義有一書而見者有屢書而見者文姜之會禚與聲姜之會卞無異詞然比事而觀六年五會則敝苟之無制亦可見已所謂不待貶而惡見也

乙酉宋公馮卒

三年春王正月溺會齊師伐衛

溺穀梁以為公子以會仇讐伐同姓故削其公子以示貶是已然春秋之義尤惡其納朔也朔以譖殺其兄而有國又獲罪于天子而出奔也

夏四月葬宋莊公 五月葬桓王

廬陵李氏曰春秋十三王志葬者桓襄匡簡景而已諸侯之不臣可知也陳氏曰文公使公子遂葬晉侯

叔孫得臣葬襄王是均周晉也昭公使叔弓葬宋公
滕侯叔鞅葬景王是均周宋滕也均猶可也成公弔
晉景而不葬定王襄公葬楚康而不葬靈王是不臣
于周而屈于晉是矣故春秋之志葬不徒志葬也

秋紀季以鄆入于齊

諸侯失地則名何況大夫紀季以鄆入齊而不名者
所以惡齊也蓋齊人操之為己感矣郝氏曰齊人蠶
食餘一九土而猶甘心焉紀季遂以入齊為附庸存

先祀也此從權紓禍不得已之甚

冬公次于滑

公穀作郎

四年春王二月夫人姜氏享齊侯于祝丘

高氏曰禮女子已嫁而反兄弟不與同席而坐况用兩君相見之禮乎

三月紀伯姬卒

汪氏曰內女為諸侯夫人者七惟紀伯姬宋共姬志卒志葬蓋閔伯姬之厄褒共姬之賢而詳其本末也

至紀叔姬雖非夫人而志卒志葬則亦以其賢而特錄之乃春秋之變例也

夏齊侯陳侯鄭伯遇于垂

子儀之見殺春秋沒而不書則此鄭伯為厲公可知前者公次于滑與鄭伯謀紀鄭伯辭以難畏齊也是時鄭伯處櫟國勢未定諸侯多助之者所求而未得莫如齊故因陳侯而請為會欲助伐紀以追父志而修舊好也齊侯喜得鄭助知魯之勢孤不足以援紀

故急于取紀先期而為此遇是期會者鄭志也先期而遇者齊志也故首齊侯

紀侯大去其國

諸侯失地名此書去國而不名非罪之也義既不臣力又不敵其勢不得不去也穀梁氏曰從之者四年而後畢然紀自是而亡紀侯亦不復見于經則此書大去亦非予之也當時紀恃王而王不能庇恃魯鄭而魯不能援鄭反與齊合雖其民從之而勢衰于無

助亦何益哉書大去而不書所遷亦不書所奔傷諸侯之莫能存紀也趙氏曰凡不絕其祀者例不書滅杜氏曰大去猶言大歸不反之詞

六月乙丑齊侯葬紀伯姬

不斥齊之逐紀侯反錄齊之葬伯姬者所以著齊之詐也齊之取紀不直取也而漸逼之邾郟邾遷矣鄆入矣於是紀侯不得不去紀侯去而為之葬其妻以為說于魯曰紀侯自去耳吾未嘗不因魯而恤紀也

此齊侯之詐也比事觀之可見

秋七月

冬公及齊人狩于禚

公穀作部

齊自滅紀而後齊之勢日張魯之畏齊日甚禚之狩陽示忘讐以釋其猜忌似非得已然而終不能報知非沉幾觀變之心也陳氏曰于禚何夫人與齊侯所會地也以為有人心者宜於此焉變矣公之臯此為重公羊氏以為不可勝譏擇其重者而譏焉是也

五年春王正月

夏夫人姜氏如齊師

秋邠黎來來

朝

郟公作倪
黎公作肆

左傳疏據世本云邾顏別封小子肥于郟杜譜以肥為友謂有功于周而封則郟為附庸之別等未得比于附庸故稱名與儀父異胡氏以為夷狄之附庸非也

冬公會齊人宋人陳人蔡人伐衛

六年春王正月壬子突救衛

汪氏曰春秋書救二十三此乃王室之救患而討不

正一經之最善者也按春秋書王人三惟此書字蓋善之之詞然而王命若行何至用兵以救王而書救不振甚矣雖曰善之亦傷之也

夏六月衛侯朔入于衛

諸侯奔而復歸以未得國也則書入入櫟入夷儀是也即天王之入成周亦以未得京師耳朔既復其國而書入者難辭也國人稱王命以拒之至連五國之師而後入可不謂難乎

秋公至自伐衛 螟 冬齊人來歸衛俘

公穀作寶

三十一年傳曰諸侯有四夷之功則獻于王中國則否諸侯不相遺俘書歸衛俘慈齊也伐衛之役齊魯同之魯無所取則伐衛必非公志蓋齊人欲之會姜氏如齊師因之以強公可知也故書曰來歸以明其為齊志也齊既強公以行則歸衛寶以悅公姜氏請之則公不得而辭也凡書來歸者皆順辭也順于情而不順于義則妨之來歸繼之書入此書歸俘與歸

田不同不煩贅辭非義已見

七年春夫人姜氏會齊侯于防

夏四月辛卯夜恒星不見夜中星隕如雨

恒星不見者蒙氣乘之也星隕如雨者實非星也地中燥火上干結而成象飛流無常氣盡而隕此皆地氣之變也何氏曰周之四月昏則參伐狼注之星當見參伐主斬艾立義狼注主持衡平也不見則為法度廢絕威信凌遲之象按井星在狼注之間法令所

取平故曰狼注主持衡漢志曰星隕為王者失勢之
異

秋大水無麥苗 冬夫人姜氏會齊侯于穀

八年春王正月師次于郎以俟陳人蔡人 甲午治兵

公作
祠兵

周禮仲秋教治兵辨旗物之用遂以獮田此治兵于
郎亦田獵也桓四年公狩于郎自此相沿郎遂為狩
地矣正月而用仲秋之禮者凡師出曰治兵此因出

師而狩也左氏以為治兵于廟者出師必載主以行也

夏師及齊師圍邾邾降于齊師

張氏曰魯志乎取邾始俟陳蔡而陳蔡不至然後要齊以圍之所以邾不服魯寧降于齊按齊強魯弱齊所以甘為魯役者外以親魯為名而內實有利邾之心也魯欲用齊齊反因以用魯信讐人而虐同姓甚矣魯之愚也故書公及

秋師還

季氏曰邠在濮州雷澤東南距魯三百里間耳春出師而秋始還何也師未有書還者此特書還以病之冬十有一月癸未齊無知弒其君諸兒

九年春齊人殺無知

無知之難變起倉卒助之者特葵丘之戍耳國人莫之與也故雍廩得以成其事書曰人蓋歸功于衆之辭

公及齊大夫盟于既

公穀作暨

夏公伐齊納子糾

公穀作納糾

齊小白入于齊

齊僖公者魯莊公之外王父也魯所仇者襄公而已何讐于僖公子糾為僖公之子稱兵以納之因以暴襄公之罪斫其棺而戮之則報讐雪恥與興滅繼絕二義並舉矣莊公之志或出于此則其事未為不是也糾書子序當立也晦翁曰程子以薄昭之言証桓公之為兄而荀子云桓公殺兄以爭國其言固出于

薄昭之前矣按管子序僖公之子首諸兒次糾次小白與左傳史記合則糾之為兄明甚但繼治與繼亂不同繼治則立長繼亂則擇其能者立之管子曰國人惡糾之母以及糾之身而憐小白之無母也小白之為人無小智惕而有慮以此觀之小白之所以能有齊者才也又國人之所與也故夫子以齊繫之此繼亂者之法也以序則子糾以時則小白社稷為重君為輕而況未成為君者乎夫子權之審矣糾雖

書子而必繫齊于小白者隨時之義也其許管仲以不死者亦此意與

秋七月丁酉葬齊襄公 八月庚申及齊師戰于乾時

我師敗績

不書公者內稱不必備非義所存也勝敗兵家之常智者不諱謂內不言敗者妄也小小勝敗則畧之此云敗績蓋大敗也使公果有復讐之志則積此十年之謀畢此一旦之力乘其亂而擊之必有可以快吾

志者公乃不能非屈于力也志不足與

九月齊人取子糾殺之

書取以甚桓公之惡也亦以甚魯之怯也以魯國之大不能庇一亡公子而齊人之殺之也直取之而無所禁亦可愧矣召忽之死不書以未有君臣之義也家語孔子曰子糾未成乎為君管仲未成乎為臣束縛而立功名未可非也知管仲之不死為未可非則知召忽之死為未足錄矣嘗論之子糾之才不能有

齊可以不立而不可殺也殺之則無以反命于先君
義可以死死之是為士死制也然而儲嗣未定則子
糾小白皆吾君之子也苟有以立效於先君義亦可
以無死死之是為死傷勇也若唐太宗之于建成亦
猶小白之於子糾而王珪魏徵之徒不得藉口于此
者建成已立為太子而已輔之不可謂未成乎君臣
也

冬浚洙

張氏曰洙在魯北浚之以為齊備按築城鑿池亦備敵之要務行之于冬不可言不時春秋書之以為聽齊殺糾而仍不免于備齊其怯為已甚也

十年春王正月公敗齊師于長勺

長勺之戰乘其氣竭而克之用謀耳未嘗用詐也說者以不書齊伐為惡詐戰非也羅一峯曰書敗齊師惜其不用之于襄公之世以復父之讐也

二月公侵宋 三月宋人遷宿

宿間于魯宋人疑其貳于魯故遷之

夏六月齊師宋師次于郎公敗宋師于乘丘

魯無名侵宋其屈在魯齊宋之次于郎欲耀兵以服魯未遂伐魯也魯又用計以敗之結怨構禍非長世保民之道此專責魯之詞非交譏也

秋九月荆敗蔡師于莘以蔡侯獻舞歸

舞殺
作武

荆者楚之故號成王所封晉語叔向曰成王盟諸侯于岐陽楚為荆蠻故不與盟其後僭號為王顯然與

周天子抗詩曰蠢爾蠻荆大邦為讐大邦謂周猶書云大邦殷也周之黜楚為蠻久矣春秋亦因天子之黜楚而黜之故僅書國號與戎狄同辭東漢書誤以蠻荆為群蠻郝氏遂謂古稱荆蠻猶魯淮夷齊萊戎之類不得以群蠻故累楚亦未之深攷耳滅申滅鄧滅息不書必脫簡也或史失之

冬十月齊師滅譚譚子奔莒

諸侯失國有名有不名者亦辨之于其平日也其道

足以亡者則名之其道未足以亡而有勢自不足以存者弗名也如以歸者皆名而夔子不名原之也奔者不名而徐子章羽則名責之也其所以見原見責之故魯史既亡不可復考左傳所載十不得其四五未可援之以斷也胡氏以夔子之詞不服而取之以徐子之身屈服而罪之不問其平日所以致亡者若何而徒辨屈伸于一時言貌之間亦未矣非春秋垂戒之意也

十有一年春王正月 夏五月戊寅公敗宋師于郟

左傳謂敵未陳曰敗某師按長勺之戰齊師三鼓非未陳也亦書敗齊師傳義有所難通大抵力戰而敗者書戰不力戰而即敗者書敗而已

秋宋大水 冬王姬歸于齊

此王姬亦由魯歸齊而義非事讐故書之略

十有二年春王三月紀叔姬歸于鄆

汪氏曰諸侯夫人既卒次妃攝治內事叔姬雖媵當

奉紀祀

夏四月 秋八月甲午宋萬弑其君捷及其大夫仇牧

捷公
作接

冬十月宋萬出奔陳

宋萬之殺不書惡賂也此可以賂請彼亦可以賂免矣聖人以是為不可以訓故不書而閔公亦不書葬然則如何上告天子下告方伯以正辭責陳萬可得也

十有三年春齊侯宋人陳人蔡人邾人會于北杏

齊侯
殺作

齊人

前此會盟書人書爵未有不同者以諸侯有同志也
此獨齊書爵而餘皆書人明此會為齊志而諸國皆
受役于齊也是時宋桓已立宋亂已定齊特托此以
合諸侯而圖伯故為此會非宋之志併非陳蔡邾之
志也非其志而為齊役故賤之而書人夫宋君新立
三國弱小必不敢以微者會可知也非微者而微之
亦以見齊侯之力服耳以為與之者非也曹南之獨

書宋公城濮之獨書晉侯義亦同此

夏六月齊人滅遂 秋七月 冬公會齊侯盟于柯

凡私會盟皆譏然以會盟而釋怨與會盟而伐人者
相逕庭矣前書長勺之敗書郎之次齊魯之怨已深
今書盟柯與其釋怨也以桓公為僖公之子不得以
襄故仇之也

十有四年春齊人陳人曹人伐宋 夏單伯會伐宋

宋背北杏之會齊以諸侯伐之而請師于王蓋自是

而後始以尊王為名而令諸侯也書單伯會者後也
輦之會伐復書列國此不書者主王命也伐宋入郕
亦嘗稱王命矣此特書單伯以著齊桓之尊王非矯
命以修怨者比也夫齊桓之尊王陽尊之而已然名
義藉以不墜王制藉以稍明於是王使之不下聘者
殆五十年而天下不至蔑棄共主此亦世道人心之
未泯者也夫子安得不取之

秋七月荆入蔡

楚所欲得者鄭也鄭居中國之險要虎牢在焉漢高
項羽所為大戰七十小戰四十而爭之者即此是也
然間于鄭楚者惟蔡為大故欲得鄭必先服蔡此楚
之狡謀最深特托之於息媯使人不甚疑忌若信其
伐蔡以悅婦人亦視楚太淺矣

冬單伯會齊侯宋公衛侯鄭伯于鄆

王臣如宰周公劉子之類皆不殊會此獨殊會者公
與會則以內辭書公不得復殊王臣但序之於諸侯

之上以明其尊可矣公不與會則以內辭書王臣以尊魯者尊王臣耳內大夫與諸侯會而書其字儼然附庸之君如邾儀父尊卑何辨焉春秋必無此書法也蘇子由曰凡天子大夫出會諸侯不繫之王尊與諸侯比也王人而後繫之王微以王為重也

十有五年春齊侯宋公陳侯衛侯鄭伯會于鄆

趙氏曰踰年再會懼諸侯之離也

夏夫人姜氏如齊

文姜之行蕩然無復廉耻其如齊如莒不問何事而皆惡也

秋宋人齊人鄭人伐郟

郟公作兒

是時宋既服矣齊恐其復背也推以主兵而伐郟以徇其志此伯者之術所以籠絡諸侯直書自見

鄭人侵宋

張氏曰鄭不誠于服齊背鄭之會間諸侯伐郟而侵宋其反覆于齊楚之間蓋始于此故書以惡之

冬十月

十有六年春王正月 夏宋人齊人衛人伐鄭

以其背會故聲罪以伐之非徒為宋報怨亦所以一諸侯之心也此舉似為有名然為宋伐鄭固不足以服鄭不知自反而伐人未可謂之義舉也

秋荆伐鄭

是時中國未與楚通鄭厲之復國可以不告既侵宋而背齊欲藉楚以自助故告之是中國之與楚通者

自鄭始也鄭將以此悅楚而楚反以緩為討者楚之欲得鄭久矣今又示之弱以啟其心以為鄭方困于諸侯吾乘其敝而圖之鄭可以必得也欲加之罪何患無辭自此而鄭之禍不息矣

冬十有二月會齊侯宋公陳侯衛侯鄭伯許男滑伯滕

子同盟于幽

公作公會許男下公穀有曹伯

趙氏以此為諱與讐會故不書公則莊與齊桓不可謂讐盟柯不諱此何諱焉胡氏以為諱魯叛盟則齊

執鄭詹先自失信何尤于魯而春秋預為諱之當從公羊作公會為是凡書盟則首者為主齊桓初伯方欲以謙恭結諸侯不敢自尊觀伐郕伐鄭之先宋可知也故書曰同盟

邾子克卒

是年王命曲沃伯為晉侯此春秋莫大之變也不見于經必闕文或曰為天子諱則錫桓公命又何以不諱耶

十有七年春齊人執鄭詹

公作瞻
下同

左氏以為鄭不朝也同盟纔一二月責之不應若此
之遽且魯亦未嘗如齊何獨責鄭蓋鄭于此時南北
交伐疲于奔命齊恐楚之遂得鄭也故盟于幽以與
鄭成實所以全鄭也齊自以大有造于鄭鄭伯不躬
自來謝而使鄭詹故怒而執之齊方欲合諸侯以安
中國乃以細微之故自敗其盟好所謂葷食豆羹見于
色者與不書行人不以其事執也或托詞侵宋而歸

其罪于詹耳

夏齊人殲于遂

殲公穀
作滅

陸氏曰不言遂人殺之齊自取也

秋鄭詹自齊逃來

來魯者由魯之鄭也既盟而受其逋逃不為無罪然鄭自同盟而後未嘗開罪于天下遂執其使臣宜魯之不服也書自齊逃來亦見伯令之不行矣

冬多麋

京房曰廢正作淫為火不明則國多糜山陰陸氏曰陰盛所感惡氣之應

十有八年春王三月日有食之

不日不朔逸文也是年春虢公晉侯朝王盖曲沃伯之為晉侯也王使虢公命之故獻公初立因虢公而朝也春秋不書以其為篡竊之裔不與其朝也不書朝則亦不書立

夏公追戎于濟西

書追不書侵戎入魯境未及侵也魯覺之早而禦之
急戎知有備而即退故魯兵追之濟西耳書之大其
能禦戎也兩世盟唐不能保其無變今畏威而遁遂
不復為魯患後之禦戎者其監于此哉

秋有貳 冬十月

十有九年春王正月 夏四月

秋公子結媵陳人之婦于鄆遂及齊侯宋公盟

內大夫盟諸侯此再見矣柔書會盟猶外志也此書

及盟則為內志及而書遂則又非君相之志而結之
志也結以媵陳莅盟不奉君命而專之是慢大國也
慢所以取戾也國家當危機交急之時苟可以利社
稷專之可耳今魯方幸無患其見疑于齊者唯納詹
一事二年而不見討屈在齊也乃以專盟取戾欲裨
國而反啟之衅故書以示譏

夫人姜氏如莒 冬齊人宋人陳人伐我西鄙

胡氏以為討結之不恭是也齊宋既惡結陳恐以親

結為嫌故亦從而伐魯夫惡其不恭何不絕之于鄆則以方盟之時未知其勝陳也

二十年春王二月夫人姜氏如莒 夏齊大災

災如新宮災雉門兩觀災之類公羊氏以為大瘡者誤

秋七月 冬齊人伐我

公作我

此時為王室禍者子頹也非戎也齊桓不討子頹而伐我昧于緩急輕重之義矣

子頽之亂惠王出奔非細故也居鄭居狄泉皆書之
唯此不書疑亦脫簡

二十有一年春王正月 夏五月辛酉鄭伯突卒

秋七月戊戌夫人姜氏薨

春秋之法罪已著者而誅討不加則從同同而書之
以著當時之失也禮為父後者不喪出母文姜之罪
大矣使孫齊之時魯之諸臣能告于廟而絕之雖莊
公不許亦可以存一時之公論其死也莊公不得以

夫人喪之矣見不出此俾得備禮將何以謝先公乎
冬十有二月葬鄭厲公

鄭文公以子繼父而謚之曰厲可見春秋時謚公議
猶在

二十有二年春王正月肆大眚公作省癸丑葬我小君文

姜

虞書曰眚災肆赦非謂大眚也康誥曰乃有大罪非
終乃惟眚災適爾既道極厥辜時乃不可殺亦謂上

刑下服而已非赦而不刑也今肆大眚直赦之矣姑
息不已甚乎蓋文姜之臯衆議不容莊公假此以悅
國人與之蕩瑕滌垢以為其母地也故肆眚之後即
繼之以葬文姜而文姜之罪欲蓋彌彰春秋據事書
之小君之葬若與肆大眚連類而共譏不加貶斥而
大義自可見也婦人從夫為謚文姜不婦別為惡謚
可也鄭得行之于其君魯獨不得行之于其小君乎
謚之曰文書之于史適以貽笑千古耳

陳人殺其公子禦寇

左作御寇

公子則公子耳左氏以為太子非也如果殺太子則國本所繫豈得同之泛然春秋乃不據實而書乎或曰未誓于王不書世子春秋世子在他國者不可知若楚商臣之不誓于王明矣亦書世子何也書人以殺則禦寇自處必有失道者也

夏五月

無事而書時必書首月此書五月必非無事其為脫

簡無疑何氏謬說不足深辨

秋七月丙申及齊高傒盟于防

不書公內稱不備也說者謂諱與讐婚夫親納幣不諱而諱盟必不然矣且哀姜未必為襄公之女也

冬公如齊納幣

僖九年天子命齊桓曰伯舅耄老則齊桓此時將七十矣距莊十一年王姬之歸止三十載時齊桓已將四十當為其公子時必先有婦安見哀姜非桓公之

女耶如桓公之女不得為讐婚矣但文姜之行已見于前莊公不懲舅氏而復娶焉卒以召亂此春秋之所譏也納幣而親之尤非禮也是時莊公年已三十有六至此而後娶者哀姜之入公羊氏以為有所約而後入左傳稱孟任奔公公割臂而與之盟以為夫人然則向之不娶蓋守此盟也及其色衰愛弛則以奔故賤之且桓公之勢方張欲以昏姻結好于齊故議更娶耳若云母命必娶于齊而齊女待年未及則

納幣之禮何不于未死行之

二十有三年春公至自齊 祭叔來聘

前書祭公祭伯據其爵而書之也此書祭叔未得列于諸侯也王氏曰不以王命來則當以祭伯之例書以王命來則當以凡伯之例書今但曰來聘見其假王命而私交也

夏公如齊觀社公至自齊

襄二十四年齊社蒐軍實則此亦可知齊蓋欲以此

示威于魯故召公觀之而公不辭耳

荆人來聘

書人著其勢之漸進也自此而交聘往來漸進之於中國春秋亦因而進之此夫子之所大幸大憂也苟能翻然革心則幸矣不則入室操戈長此安極恐中國之憂乃益甚耳

公及齊侯遇于穀蕭叔朝公

當時諸侯畏齊并畏諸侯之親齊者故莊公納幣而

還則祭叔聘之觀社而還則荆人聘之至此遇穀則
蕭叔朝之其效之響應如此議昏之事齊安得不故
緩之魯安得不固求之春秋備書于策而齊之市德
魯之附勢昭然可見矣

秋丹桓宮楹

朱氏曰將娶齊女欲夸大示之則當群廟並飾豈特
一禰廟哉此蓋文姜將祔而飾桓宮也按文姜之祔
桓宮魯人所耻莊公欲崇飾以榮之適以益彰其醜

故春秋書之以為譏也

冬十有一月曹伯射姑卒 十有二月甲寅公會齊侯

盟于扈

前既盟而納幣矣今將娶而復盟者桓必有所要于魯也齊語桓公問曰吾欲南伐何主管仲曰以魯為主桓所要于魯者此也攷桓之伯功南伐為多而得力在魯故齊之有求于魯不減魯之有求于齊也

二十有四年春王三月刻桓宮楹 葬曹桓公

夏公如齊逆女 秋公至自齊 八月丁丑夫人姜氏

入

夫婦為人道之始國君而娶夫人大事也春秋于魯女之歸猶謹誌之况夫人之始至乎不問禮之合否而皆書誠重之也夫人之入與公異月者公羊氏曰夫人與公有所約然後入杜氏以為為孟任故蓋孟任久據中宮夫人之不肯疾入固人情所必有夫子據實而書見夫婦之兩失其道曰入者蓋難辭也

戊寅大夫宗婦覲用幣

婦贄不過榛栗棗脩此以用幣為譏耳胡氏以私事為覲恐未必然汪氏曰唐高宗以命婦百官同宴于麟德殿致武后淫毒遂移唐祚嫌疑之際可不慎歟

大水

汪氏曰唐高宗立武氏為昭儀而萬年宮夜大雨水幾沒身正與此同天人相感焉可誣也按哀姜之惡雖未見而始至之時不同公入以失婦道弑君亂國

之幾伏于此矣天之垂戒非徒然也東漢延年永初之際鄧后臨朝蓋賢后也而大水時作陰盛之譴雖賢者不得免焉況于敗德者乎

冬戎侵曹曹羈出奔陳赤歸于曹

戎能制曹廢置其君大書于策以病諸夏也此與鄭之忽突書法正同貶突與赤以正篡奪之罪貶忽與羈以塞亂賊之源然以鄭繫忽以曹繫羈雖上下同貶而權衡不失此春秋之作非聖人不能也

郭公

公穀連上句作赤歸于曹郭公

公穀之說支離穿鑿殊不可通胡氏以郭公為郭亡亦未確

二十有五年春陳侯使女叔來聘

諸侯之大夫而書字嘉之也所以嘉之之故魯史已亡不可攷矣如謂嘉其來聘則聘者未嘗不名如謂王命之故字則魯季子不命于王而書字晉士會命于王而不書字何也

夏五月癸丑衛侯朔卒

朔罪已明不待貶絕從同書爵以著當時之失刑也
不書葬魯不會也

六月辛未朔日有食之鼓用牲于社

穀梁氏曰鼓禮也用牲非禮也鼓以充其陽也其說
近是左氏以為唯正陽伐鼓者非也夏書季秋月朔
辰弗集于房瞽奏鼓豈必正陽之月哉但天子鼓于
社諸侯則鼓于朝耳周之六月乃夏之四月左氏謂

非正陽又不言置閨失所則六為誤文即左傳可証
未必皆歷之誤推也誤七月為六月因誤六月為五
月猶隱三年之誤矣

伯姬歸于杞

凡內女之歸為君夫人則書重閨門之治也國之興
亡恒必由之顧不重與

秋大水鼓用牲于社于門

穀梁傳曰救日以鼓兵救水以鼓衆是大水而鼓亦

禮也雲漢之詩曰靡神不舉靡愛斯牲大水當與旱
同用牲未為非禮左氏謂天災有幣無牲非日月之
青不鼓亦未可信但水旱之災禋于山川于社于門
未為盡禮耳

冬公子友如陳

曹羈以戎難奔陳女叔之來蓋為曹謀戎也故冬報
聘而春即伐戎女叔之書字或以此與

二十有六年春公伐戎

公無春字

夏公至自伐戎

濟西之追雖未及創之猶無害于魯也至侵曹而遂其君此中國之大變非獨為曹患而已齊桓方為盟主置若罔聞魯能伐之歸而飲至比事以觀褒之義自見

曹殺其大夫

不名佚之也陳氏曰赤篡曹而殺其大夫必不義其君者也

秋公會齊人宋人伐徐 冬十有二月癸亥朔日有食

之

二十有七年春公會杞伯姬于洮

不歸魯而會于中道必有幾事相謀左氏以為非事
恐未必然然而近于牝之晨矣故書洮即僖八年諸
侯會盟之地水經注洮在郵城南即今濮州曹州之
間

夏六月公會齊侯宋公陳侯鄭伯同盟于幽

此時齊桓之伯業漸盛然猶不敢以盟主自居故書

同盟觀其伐徐之先宋可知也將欲取之必固與之
此亦伯者之術耳若同心為善而書同則書同者宜
莫如葵丘而不然何也

秋公子友如陳奠原仲

曲禮大夫私行出疆必請反必有獻是私行亦禮所
不禁季友之行春秋書之蓋以外交為譏耳胡氏歸
咎于王臣夫春秋大夫何有于王臣而效之且王臣
與諸侯有同寅協恭之誼非諸侯之臣各事其主者

比也

冬祀伯姬來

父母在而歸寧禮之常也不必書此書者以春會洮而冬復來歸寧之禮不如是之數也自此而後書祀伯姬來者三皆任情越禮之行則此來為之嚆矢矣
莒慶來逆叔姬

內女不為君夫人不書此特書來逆者以慶父之奔由此也大夫越國而娶公女必有君命公安得不自

主之何謂非禮

把伯來朝

高氏曰致伯姬也把伯不能制其內縱伯姬之數出
又來朝而致之其卑弱可知已

公會齊侯于城濮

汪氏曰會於衛地則為伐衛明矣然魯兵不與伐衛
者亦猶魯濟謀伐戎而不與伐戎也

二十有八年春王三月甲寅齊人伐衛衛人及齊人戰

衛人敗績

據左傳稱王命齊侯伐衛何以不書爵而書人蓋子
頹之事已越十年衛君亦已易世伐之必非王志幽
之會衛侯不與齊所怒也假此事為名以王命伐之
卒取賂而還非誠王命也然齊之志在于服之而已
衛人不勝其忿而與之戰故書衛及汪氏曰及之為
言不過為志乎是戰而非褒貶之所繫故救患之兵
則為美詞貪忿之兵皆為貶詞也

夏四月丁未邾子瑣卒

秋荆伐鄭公會齊人宋人救

鄭

宋人下公
有邾婁人

前者來聘書人矣此復舉國號者鄭猶能禦楚也鄭者春秋要領之國鄭能禦楚楚未敢逞自鄭棄其師而楚始得志矣于楚伐鄭書人而伐他國亦皆書人傳言楚文夫人責令尹子元以忘讐而子元遂帥師伐鄭則知楚人之處心積慮在于仇鄭雖婦人女子皆知之也夫楚與鄭何仇其實仇周也春秋以前久

有窺周之志詩云大邦為讐是也至是北取申鄆據
有形勢以為不得虎牢之險不足以扼天下之要會
故日以伐鄭為事向非桓文爭鄭以遏楚周室其殆
乎然則桓文之罪誠多而其功亦足相準也稱人者
非其君也非其君而公會之者齊之南伐以魯為主
也

冬築鄆

公穀
作微

呂氏曰十二公之興力役莫甚于莊公比事考之其

罪著矣不城一邑不築一囿愛民力而重農事者惟
倍公耳

大無麥禾 臧孫辰告糴于齊

不書水旱蝻螟第云大無麥禾則不由天時而由人
事可知臧孫辰之告糴乃急難恤民之事何以不書
公使歸美臧孫攷之魯語蓋臧孫自請之也夫為政
不蓄于平日臨難而後急之為名而已所損已多歸
美者實亦歸咎焉耳

二十有九年春新延廡

興工作以聚失業之人使免于轉徙亦救荒之一助也然使國有儲蓄則可今乞糴于隣以救朝夕猶恐不繼何足以給力役非所急而營之可謂不知務矣

夏鄭人侵許

趙氏曰許介楚鄭之間鄭逼于楚何不結許以為藩乃虐許不已許一入楚則楚之至鄭如襲無人之墟甚哉鄭之愚也

秋有蜚

劉向曰蜚青色南越淫氣所生為虫臭惡中國所無
故書有以為異與有蜮同詞爾雅蜚蠃蟹注云一名
負盤漢書作負蠶者誤負蠶中國所常有也

冬十有二月紀叔姬卒 城諸及防

兩役並作民勞已甚雖時亦譏也諸即今青州諸縣
在莒之東北西距魯都五百餘里越莒而守之亦難
為功矣先遠後近莊之好大如此

三十年春王正月

夏師次于成

左無師字

齊人伐鄆鄆固紀之遺邑也魯故親紀不能坐視又畏齊之強不敢赴援故次于成

秋七月齊人降鄆

八月癸亥葬紀叔姬

魯欲救鄆而不能遂為之葬叔姬以稍自盡其親親之意此亦善事然卒無所救于紀也

九月庚午朔日有食之鼓用牲于社 冬公及齊侯遇

于魯濟

兵機貴速故不預期而相會謂之遇襄陵許氏曰齊桓伐郟伐鄭伐徐皆以宋人主兵與公會城濮而後伐衛與公遇魯濟而後伐戎以是知齊桓之伯不自恃也用兵行師每資武于宋取策于魯用人之能以為能集人之功以為功也

齊人伐山戎

殷高中興必氐羗來王而後奮伐荆楚周宣中興必征伐玁狁而後蠻荆來威齊桓之伐山戎亦召陵盟

楚之先聲也然侵曹之戎害近而大齊無一矢相加
病燕之戎害遠而小齊則懸車束馬以伐之伯者好
名大抵若此稱人者薄其功也

三十有一年春築臺于郎 夏四月薛伯卒 築臺于
薛

為游觀之美一歲而三築臺雖甚荒慢當不至此猗
嗟之詩稱莊公有禦亂之才齊桓所以降心而與之
謀必其謀足取也築臺者或亦禦亂之一策耳季氏

曰築三臺以備戎也戎在魯南界即薛秦皆相屬於魯之西南鄙者也三臺築而可以察戎之出沒矣余氏曰薛亦與戎鄰恐其間喪而侵薛勢且逼魯故魯與薛謀即其地築臺以備之

六月齊侯來獻捷

齊用莊公之謀以伐戎故親來獻捷歸功于魯故以結魯之心耳伐戎則稱人以抑之獻捷則稱爵以愧之春秋有互起以見義者此類是也摠一齊侯也于

後稱爵則知前之稱人為貶辭前既稱人以貶則知後之稱爵亦非美辭

秋築臺于秦

後漢書東郡范縣有秦亭蓋即魯濟西地莊公所為
追戎于此者也築臺之為備戎信矣然內治不脩勞
民以勤末務亦春秋之所譏也

冬不雨

周之冬今之秋冬間也不雨亦無害于稼而春秋書

之著恒暘之罰也洪範曰僭恒暘若公之數興工役所為僭差者乎

三十有二年春城小穀

左傳曰為管仲也范氏曰小穀魯邑孫氏曰曲阜西北有小穀城按齊有穀無小穀後漢書謂穀即小穀劉向序管子謂諸侯城穀以為采邑春秋書之褒賢也皆因左氏而誤耳楚丘緣陵虎牢不繫于國以為天下之要會也小穀僻在東偏誠為齊邑何得不繫

于齊孫明復隱居泰山而註春秋其考之必詳左傳
未可信也季氏曰魯獨懼齊未能深信故城以備之
蓋滅譚滅遂降鄭之事足以使人畏也

夏宋公齊侯遇于梁丘

左傳齊侯為楚故請會于諸侯宋公請先見故遇梁
丘按梁丘在今兗州金鄉縣去齊六百餘里去宋止
二百里宋請先見而齊來就之宋必有所効于齊故
齊侯喜之而遠為遇也以先見之志發于宋故書宋

為首其事已不可詳

秋七月癸巳公子牙卒

兄弟之變固不忍言然管蔡之惡已行不可諱也牙之惡未行故以諱為善而因之書卒文王世子云刑于隱者不與國人慮兄弟也魯之處牙蓋本此意

八月癸亥公薨于路寢 冬十月己未子般卒

子赤弑則不名而子般弑則名疑也般死于外季友疑之而出奔然所以致死之故則不可知不可知則

從同同故與子野之卒無異詞左氏之說鄙野蓋當
時訛言耳

公子慶父如齊

穀梁以如齊為奔而胡氏因之非也郭氏曰子般雖
卒國人未嘗聲慶父之罪何遽奔乎蓋慶父自託如
齊以求立己歸而閔公己立不遂其志故弑之緣情
考實此說近是

狄伐邢

凡戎狄薦居中土必有國邑槩稱狄以別于中夏也
荆雖習于夷而本非夷故猶得以國稱狄在中山以
南今直隸真定間是也邢在順德府邢臺縣狄所居
正在其北

讀春秋畧記卷三

欽定四庫全書

讀春秋畧記卷四

明 朱朝瑛 撰

閔公

元年春王正月

子般之卒慶父如齊則閔公之立非慶父立之國人立之也此時慶父睥睨人心惶惑自當正其位號以鎮服之權其時宜春秋豈得不書即位以是知為闕文無疑

齊人救邢

廬陵李氏曰將甲師少致煩再舉此齊之救患不力也

夏六月辛酉葬我君莊公 秋八月公及齊侯盟于落

姑落公穀
作洛

季子來歸

閔公九歲耳孰奉之出盟曰慶父也前之如齊必托言于為國討故盟齊以實其言也然則季友之復孰請之曰亦慶父請之也子般之卒國人皆疑慶父故

慶父為此舉以要譽于國人國人亦為之釋然是以
權寵如故宮禁可通動于惡而不及防此其計之最
狡者也古來小人以此罔君子者往往而有如蔡京
之於司馬秦檜之于趙鼎皆是也以武韋之難責季
子之不能戢亦已苛矣至左傳占筮之繇都屬誕妄
而以成風之事季子附會之未足信也晦翁以此疑
稱字之非褒不幾以傳害經乎慶父書出不書歸不
宜歸者也季子書歸不書出不宜出者也春秋之法

必不以後人累其先也

齊仲孫來

昭四年傳云齊有仲孫之難而獲桓公是仲孫者無知之氏也列國大夫未有書氏而不名不字者此書仲孫與書尹氏同義皆舉其宗而言之譏其為亂賊之後也無知之禍齊桓所親見乃為之立後使復用事于時將何以懲夫為亂賊者乎慶父之難仲孫預知之而不討非徒置鄰國于膜外亦視篡弑為固然

耳

二年春王正月齊人遷陽

以遷國為文則與書自遷者異明非其所欲亦非其自取也

夏五月乙酉吉禘于莊公

禘者祭其祖之所自出也成王賜魯以禘禮祀周公非以祀其所自出特因其用禘禮故亦謂之禘耳所謂禘禮者牲則全烝樂則升歌清廟下管象武此天

子之禮也始而太廟用之猶曰成王之賜繼而群廟
皆用之甚而未除喪亦用之故書吉禘以示譏夫喪
也而用吉禮禩也而用禘禮諸侯也而用天子之禮
君子以是為遠其親也誣其親也彼自以為致其敬
而不知其遠之誣之乃大不敬也

秋八月辛丑公薨 九月夫人姜氏孫于邾 公子慶
父出奔莒

文姜之去氏著其宜絕齊也宜絕齊而孫于齊則其

與聞乎弑可知也哀姜之不去氏著其不宜絕齊也
不宜絕齊不孫于齊而孫于邾則其不容于父母之
國又可知也上書公薨下書姜氏孫邾慶父奔莒不
待貶絕而惡見故哀姜不去夫人慶父不去公子以
著魯之不能討賊也以哀姜擬之文姜則閔公僖公
皆非其所出也以慶父擬之叔牙則其惡已行其罪
已著也國人既莫之容而季友猶牽於夫人公子之
名不能正其罪而討之使哀姜之喪得歸于魯慶父

之死同于叔牙可謂昧于大義者矣慶父不書殺讎
失刑且惡賂也

冬齊高子來盟

未有大夫而書子者惟季友與高僕書子以魯國之
難定于二人也不書君使者高子為齊重臣雖奉命
而來不從中制也

十有二月狄入衛 鄭棄其師

此春秋之特筆也自棄師而後楚窺其弱日與齊晉

爭之鄭于是日困楚于是日橫至諸侯城虎牢而憑
陵之勢稍戢故特書鄭棄其師以著夷夏盛衰之大
闕也唐天寶以後府兵法壞李林甫遂停上下魚書
而宿衛皆市人壯者徒為角觝拔河翹木扛鐵諸戲
此與清人之詩所云左旋右抽中軍作好者大約相
類于是祿山之亂士皆不能受甲而兩京遂陷于祿
山此棄師之效也幸而郭子儀為之將得以克復至
廣德之初子儀閒廢日久部曲離散而吐蕃入寇復

陷長安此又棄師之效也子儀忠可貫日不以用舍
介意蹇蹇匪躬大亂旋定此豈可望之高克之流耶

讀春秋畧記卷四